

亚旭电子科技（江苏）有限公司增加防盗装置及其零部件制造、 车用电子装置及零部件制造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1月2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亚旭电子科技（江苏）有限公司（建设单位）组织相关单位的代表及三位技术专家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对亚旭电子科技（江苏）有限公司增加防盗装置及其零部件制造、车用电子装置及零部件制造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听取了项目建设情况、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查阅了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审批意见、验收监测报告等文件，现场核查了项目情况、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的相关规定，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交通南路

项目性质：扩建

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年产防盗装置及其零部件 120Kpcs（千片）、车用电子装置及零部件 100Kpcs（千片）

本项目无新增员工，年工作 300 天，一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年运行 2400 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建设单位 2013 年 9 月委托南京师范大学编制完成《亚旭电子科技（江苏）有限公司增加防盗装置及其零部件制造、车用电子装置及零部件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同月取得苏州市吴江区环境保护局审批意见（吴环建〔2013〕858 号）。项目于 2013 年 11 月开工，2014 年 1 月开始调试。建设单位于 2019 年 7 月委托江苏安捷鹿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并完成了检测报告（AGST-HJ2019（委）06096），8 月完成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废水、废气和噪声部分）的编制，2019 年 8 月 17 日通过了废水、废气和噪声污染防治设施自主验收。2020 年 12 月建设单位自行完成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固废部分）的编制。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投资 1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10 万元，占总投资的 0.8%。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亚旭电子科技（江苏）有限公司增加防盗装置及其零部件制造，车用电子装置及零部件制造项目（年产防盗装置及其零部件 120Kpcs、车用电子装置及零部件 100Kpcs）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变动情况章节结论，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本项目固废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设施建设情况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有一般工业固废（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危险废物（废清洗液、废活性炭）和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外售苏州天旭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处理，危险废物委托吴江市绿怡固废回收处置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由苏州聚义盛物业有限公司统一清运。

本项目危废暂存间面积约 73 平方米，地面为环氧地坪，配备不锈钢防泄漏托盘和监控探头，标识标牌较规范。

四、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相关规定和要求，验收组认为亚旭电子科技（江苏）有限公司增加防盗装置及其零部件制造、车用电子装置及零部件制造项目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五、要求及建议

1、验收监测报告相关内容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环部公告〔2018〕9号）》要求进一步修改完善。

2、企业应完善日常管理台账，及时开展危险废物转移处置，确保符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3、加强环境管理，落实风险防范措施，防止污染事故发生。

六、验收组成员

验收组成员名单见会议签到表。

亚旭电子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日

亚旭电子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亚旭电子科技（江苏）有限公司增加防盗装置及其零部件制
 造，车用电子装置及零部件制造项目
 （固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成员

参会人员：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郑旭	亚旭电子公司	副总	63487188
	李东	..	经理	1801360016
	郑培	..	课长	18934571152
	冷寒寒	..	专员	15090662215
	李洪轩	..	专员	15895532393
	张永	..	课长	13995570787
	钱斌	..	课长	19951576310

评审专家：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陈海子	苏州市环境科学会	委员	18962168581
	王进	苏州市环境科学会	委员	1391292290